**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代理单位：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受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的委托，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本公告附件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

预算金额：20.18万元

最高限价：20.18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2、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无报名环节，投标人直接从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下载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等相关招标资料。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11月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南通市城港路735-11号，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逾时递交或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将拒绝接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免收

2、项目开标活动模式：本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模式，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地 址：南通市城港路735-11号

联系电话：0513-85567453

2、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开发区中央路25号新星商厦12楼

联系电话：0513－85920810-8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513－85920810-803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6.招标文件的解释

6.1招标文件需求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由采购人解释，其它部分由代理机构解释。

###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须知

（3）项目需求

（4）开标和评标

（5）投标文件组成

（6）合同主要条款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2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2 采购人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3.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投标文件构成

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价格标文件。供应商按“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4.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4.1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5.踏勘现场

#### 2.1投标供应商应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现场踏勘承诺函。投标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

#### 2.2采购人向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2.3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2.4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标书制作过程中的数据变化因素，检查确认标书内容的正确完整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6.投标报价

5.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5.2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5.3本工程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报价应以人民币为报价单位。各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机械租赁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金、人员保险费、施工期间的政策性调整及各类材料的市场风险等的全部费用，即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各项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及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不论其在招标文件中是否提及，即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5.4本项目中标人须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为中标价的1.0%，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收，投标单位自行综合考虑并将该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

5.5投标人应无条件地服从采购人的总体协调安排，按照采购人的指令做好各项的沟通、协调及配合等工作，为此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支付。

5.6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5.7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因素，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对周边相关构筑物、设施损坏的，承包人必须负责更换或修复，直至得到发包人的认可，期间涉及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A、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投标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商务技术标、③价格标共三部分组成。

2、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价格标”各自装订成册。特别提示：“资格审查文件”中不得出现价格。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B、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

1、投标人应准备 叁 份完整的投标文件，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分三册密封。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文件”一正二副，第二册为“商务技术标”一正二副、第三册为“价格标”一正二副，投标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第三册应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价格标”。

3、投标文件正本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4、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C、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包的投标文件上明确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投标人名称、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

**D、投标文件的递交、撤回、修改**

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2. 采购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3.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4.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所递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递交。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 （五）开标与评标

#### 1开标

1.1 采购人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活动。

1.2开标仪式由采购人组织，在现场进行开标，资格审查结束后进行商务技术标的评审，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开价格标，价格标开标时对各投标人的报价等进行唱标。

1.3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按照现场要求执行。

#### 2评标委员会

2.1开标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2 评委会由采购人组建。

2.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 3.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采购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3.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3.3在评标期间，采购人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3.4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 4.投标的澄清

4.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4.2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评委会规定的时间和格式在现场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4.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5.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5.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5.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将在现场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5.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5.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并现场告知投标人，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6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5.7 投标人在开、评标全过程中应在现场并保持通讯畅通，否则视为认同评审结果。

#### 6.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6.1无效投标条款

6.1.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

6.1.2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含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的。

6.1.3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6.1.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1.5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6.1.6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6.1.7 投标人被 “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后发现投标人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6.1.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1.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1.10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

6.1.11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6.2废标条款：

6.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6.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2.4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6.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6.3.1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 （六）定标

#### 1.确定中标单位

1.1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规定。

1.2采购人授权评委会在中标候选人中直接确定中标人。

1.3采购人将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公示栏目”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4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4.2向采购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1.4.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1.4.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4.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质疑处理

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3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4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4.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4.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4.3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4.4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5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相关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 3中标通知书

3.l中标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2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七）授予合同

#### 1.签订合同

1.l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工程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2.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2.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2.2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 3.政府采购履约保证资金、合同信用融资扶持政策

3.1中标供应商如需获得履约保证金支持，可在南通市政府采购网直接线上办理线上履约保证保险申请，详情请见南通市政府采购网首页“易企服”综合服务平台-金融产品全周期-履约保证保险专栏。

3.2根据《关于转发江苏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通财购〔2021〕41号），对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出“政采贷”融资申请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按时在“苏采云”系统中录入并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勾选“融资贷款”选项，并在合同签订、验收付款、账号维护等环节提供必要便利，持续降低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融资成本。中标供应商如需获得合同信用融资支持，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政采贷”融资贷款，详情请见南通市政府采购网“易企服”综合服务平台-金融产品全周期-贷款产品专栏。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1、项目概况：拟对九圩港闸电缆线路进行整理，主要包括：水闸电缆沟整改（增加电缆桥架镀锌槽钢落地支架、增加240米镀锌电缆桥架200\*200、电缆桥架接地敷设、电缆重新敷设、绑扎、挂牌等）、柜内电缆整改（接线检查，柜内部进行整理、接长所有柜内电缆、封堵，线缆编号、挂牌、防火板更换）、设备电缆整改（不锈钢波纹管敷设、挂牌）、设备调试（现场管理单位配合）。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并结合现场踏勘。

2、工期要求：总工期 **30** 日历天（本项目实施对九圩港闸的正常运行有一定的影响，因此施工单位尽量安排在非运行期间施工，施工期间做好对现场各类电气、机械设备的保护。）

3、质量要求：合格，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本项目所有牵涉到的维修设备及部件，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工程电缆设计规范》(SL344-2006)、《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50217-2018)、《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8-2018）、《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 50150-2016）《电缆敷设》(D101-T7)、《防火封堵材料》(GB 23864-2009) 等国家、行业现行最新的相关技术规范要求，按照要求对电缆进行拆卸、敷设及改造安装。所有关系到进线、主变等重要部位的安装均需要经过业主验收合格。

4、施工方须无条件接受业主的安全监督检查，施工前要编制施工组织方案及安全方案，做好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防范措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安全规范，大型装卸、临时用电等要有专项施工方案和反事故应急预案。现场施工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防护用具，现场的安全警示标识标牌设置合理规范，明确现场负责人和安全员。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发包人供应或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除外）、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包成品养护、包风险等。

**6、投标报价**

6.1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报价应以人民币为报价单位。各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机械租赁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金、人员保险费、施工期间的政策性调整及各类材料的市场风险等的全部费用，即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各项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及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不论其在招标文件中是否提及，即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6.2投标供应商须按照招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节点，听从调度，服从指挥，较好的完成本项目。施工时不得损坏其他构件，如有损坏，应在施工完成后，对已损坏构件恢复原样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现场保持整洁，设备门、窗、锁等保持原状，线缆整理后进行必要的卫生清洁，对涉及到的设备及生产用房进行必要的修复还原，以上涉及的费用投标供应商需综合考虑在报价内，结算时费用不再增加。施工中接受甲方单位的质量、安全等管理。在电缆整理过程中，所有关系到设备、电缆拆装、电缆路线改造等过程均需业主方参与及验收。

6.3投标报价中包含强弱电线路整理及与原相关单位的协调安装费用，此部分费用投标供应商需综合考虑在报价内，结算时费用不再增加。

6.4电缆整改工作完成后，应进行相关调试，涉及到整个水闸的各类电气设备调试，查看是否正常。对泵水闸启闭机，先单台设备调试，调试好后再进行系统调试；确保相关保护、控制等功能正常。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6.5投标报价表中的工程量乘以全费用综合单价必须等于合价，合价相加必须等于投标总价。如有误差，在结算时以有利于招标人的为计算依据。

7、本项目的质量保修期为1年。

8、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进场施工后一周内付合同价的3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并审计结束后付清余款。

9、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全费用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水闸电缆沟整理 |  |  |  |  | 增加电缆桥架落地支架（镀锌槽钢）、增加240米镀锌电缆桥架200mm\*200mm、电缆桥架接地镀锌圆钢敷设、电缆重新敷设、绑扎、挂牌等 |
| （1） | 电缆桥架落地镀锌槽钢支架 | 只 | 120 |  |  | 宽度500mm，8#镀锌槽钢支架调平、固定，采用膨胀螺栓 |
| （2） | 镀锌电缆桥架 | m | 240 |  |  | 采购、安装 |
| （3） | 电缆桥架接地Φ10镀锌圆钢 | m | 240 |  |  |  |
| （4） | 电缆沟内电缆重新敷设、绑扎 | m | 1500 |  |  | 电缆拆除、重新敷设、绑扎 |
| （5） | 电缆挂牌 | 只 | 100 |  |  | 电缆清理、电缆标牌打印、标识 |
| 2 | 柜内电缆整改 | 台 | 10 |  |  | 接线检查，柜内部进行整理、接长所有柜内电缆、封堵，线缆编号、挂牌、防火板更换等 |
| 3 | 设备电缆整改 | 台 | 20 |  |  | 动力电缆及两边控制电缆拆除、增加不锈钢波纹管敷设、穿线、挂牌 |
| 4 | 管沟接地扁铁整改 | 米 | 240 |  |  | 油管沟内接地-40\*4镀锌扁铁增加固定卡（1只/米）、固定螺栓、刷漆 |
| 5 | 设备调试 | 项 | 1 |  |  | 现场管理单位配合，包括所有电缆对点、信号检查、动作试验检查调试等 |
| 6 | 电缆采购 | m | 150 |  |  | 各根动力电缆、控制电缆按照精细化标准要求在电缆桥架、电缆管和进线柜内需要增加电缆长度 |
| 7 | 水闸电缆沟及管道沟整改 | ㎡ | 760 |  |  | 水闸电缆沟及管道沟清理、腻子、乳胶漆费用 |
| 8 | 水闸电缆沟及管道沟盖板 | ㎡ | 3.6 |  |  | 钢化玻璃盖板，10mm双层夹胶，不锈钢包边，6块透明玻璃 |
| 9 | 投标人报价时须结合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如认为涉及其他费用，在此项中进行报价 | 项 | 1 |  |  |  |
|  | 合计 |  |  |  |  |  |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开标模式：投标人在招标公告中的地点参加开标会。

**二、评标流程和评标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商务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首先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待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进行价格标的开启、评审。投标人商务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的合计分值，为该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现场抽签确定排名。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总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一）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投标人资格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二）对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判为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三）商务技术分：60分**

各投标人得分为评委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值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1 | 实施方案 |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总体设想及方案针对性（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15分，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10分，粗糙、可行性较一般的得5分，其他情况或未提供不得分） | 15 |
| 针对本项目的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保障措施（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10分，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7分，粗糙、可行性较一般的得4分，其他情况或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针对本项目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分，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粗糙、可行性较一般的得1分，其他情况或未提供不得分） | 5 |
| 针对本项目的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分，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粗糙、可行性较一般的得1分，其他情况或未提供不得分） | 5 |
| 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15分，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10分，粗糙、可行性较一般的得5分，其他情况或未提供不得分） | 15 |
| 2 | 投标供应商业绩 | 投标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电缆线路安装或整理业绩的，每有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  业绩证明材料至少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且业绩证明材料中能体现相关评审指标。 | 6 |
| 3 | 人员配置 | 拟派项目安全负责人具有安全C证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拟派现场作业人员具有相关专业的特种作业（电工作业等）人员操作证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2分。  同一人员不重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

**（四）价格分：40分**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20.18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4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五）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六）中标人的确定

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七）采购人代表宣布评标结果。

（八）公告中标结果

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南通市水利局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九）发放中标通知书

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发放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组成。请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不能出现价格标）**

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1）；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2）；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3）；

4.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4）；

5.现场踏勘承诺函（格式见附件5）；

6.供应商有效的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拟派项目负责人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注册在投标单位）；

8.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二、商务技术标文件（不能出现价格标）**

1.投标响应函（格式见附件6）；

2.拟派项目机构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7）；

3.招标文件评审方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4.招标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二、价格标**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8）；

2.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9）。

附件1

**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先生/女士：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授权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起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被授权人):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附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如项目属性为“服务”或“工程”，请按本表填写。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项目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附件5

**现场踏勘承诺函**

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

依据贵单位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已于2024年 月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现就现场踏勘情况做如下承诺：

1、经现场踏勘，我方已充分了解与本项目相关的招标内容、现场情况等。

2、我方承诺自行承担本次现场踏勘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踏勘现场的相关责任和风险。

3、我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

4、如果我方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现场实际情况以及招标人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内容并保证验收合格，不再额外要求增加其他费用。

**我方承诺：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接受任何处罚，包括同意你方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将我方列入黑名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投标响应函**

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依据贵单位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公开招标采购，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在合同规定的实施期内、按合同约定承担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招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根据项目实施要求与贵方签订合同。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负责安排好各专业相关人员完成工作。

8、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投标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拟派项目机构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任岗位 | 姓名 | 年龄 | 职称 | 工作年限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 | | |
| 证书名称 | 证书编号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8

**开  标 一 览  表**

项目名称：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 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 | 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 |
|  |  |

投标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采购人仅接受一个价格。

2、开标一览表须按要求盖章。

附件9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全费用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水闸电缆沟整理 |  |  |  |  | 增加电缆桥架落地支架（镀锌槽钢）、增加240米镀锌电缆桥架200mm\*200mm、电缆桥架接地镀锌圆钢敷设、电缆重新敷设、绑扎、挂牌等 |
| （1） | 电缆桥架落地镀锌槽钢支架 | 只 | 120 |  |  | 宽度500mm，8#镀锌槽钢支架调平、固定，采用膨胀螺栓 |
| （2） | 镀锌电缆桥架 | m | 240 |  |  | 采购、安装 |
| （3） | 电缆桥架接地Φ10镀锌圆钢 | m | 240 |  |  |  |
| （4） | 电缆沟内电缆重新敷设、绑扎 | m | 1500 |  |  | 电缆拆除、重新敷设、绑扎 |
| （5） | 电缆挂牌 | 只 | 100 |  |  | 电缆清理、电缆标牌打印、标识 |
| 2 | 柜内电缆整改 | 台 | 10 |  |  | 接线检查，柜内部进行整理、接长所有柜内电缆、封堵，线缆编号、挂牌、防火板更换等 |
| 3 | 设备电缆整改 | 台 | 20 |  |  | 动力电缆及两边控制电缆拆除、增加不锈钢波纹管敷设、穿线、挂牌 |
| 4 | 管沟接地扁铁整改 | 米 | 240 |  |  | 油管沟内接地-40\*4镀锌扁铁增加固定卡（1只/米）、固定螺栓、刷漆 |
| 5 | 设备调试 | 项 | 1 |  |  | 现场管理单位配合，包括所有电缆对点、信号检查、动作试验检查调试等 |
| 6 | 电缆采购 | m | 150 |  |  | 各根动力电缆、控制电缆按照精细化标准要求在电缆桥架、电缆管和进线柜内需要增加电缆长度 |
| 7 | 水闸电缆沟及管道沟整改 | ㎡ | 760 |  |  | 水闸电缆沟及管道沟清理、腻子、乳胶漆费用 |
| 8 | 水闸电缆沟及管道沟盖板 | ㎡ | 3.6 |  |  | 钢化玻璃盖板，10mm双层夹胶，不锈钢包边，6块透明玻璃 |
| 9 | 投标人报价时须结合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如认为涉及其他费用，在此项中进行报价 | 项 | 1 |  |  |  |
|  | 合计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详细报出本项目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若有遗漏则视为已报入其他子目中。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报价金额相等。

投标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0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范围和内容**

1、项目名称：九圩港闸电缆整理项目

2、项目内容：拟对九圩港闸电缆线路进行整理，主要包括：水闸电缆沟整改（增加电缆桥架镀锌槽钢落地支架、增加240米镀锌电缆桥架200\*200、电缆桥架接地敷设、电缆重新敷设、绑扎、挂牌等）、柜内电缆整改（接线检查，柜内部进行整理、接长所有柜内电缆、封堵，线缆编号、挂牌、防火板更换）、设备电缆整改（不锈钢波纹管敷设、挂牌）、设备调试（现场管理单位配合）。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并结合现场踏勘。

**二、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合格，具体详见项目需求。

**三、工期要求**

工期要求：总工期 日历天（本项目实施对九圩港闸的正常运行有一定的影响，因此施工单位尽量安排在非运行期间施工，施工期间做好对现场各类电气、机械设备的保护。）

**四、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为 ，合同价中包含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所有内容。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报价应以人民币为报价单位。各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机械租赁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金、人员保险费、施工期间的政策性调整及各类材料的市场风险等的全部费用，即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各项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及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不论其在招标文件中是否提及，即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2、本项目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进场施工后一周内付合同价的3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并审计结束后付清余款。

申请支付时提供正式发票。

**五、质量保修**

1、本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算起1年。

2、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12小时内派人保修。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因承包人未能及时履行保修责任引起发包人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保修费用由发包人从保修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由承包人承担。

3、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六、其他**

1、乙方独立承担用人风险，自行建立风险管理调控机制，对意外伤害或工伤等风险充分预估，报价时已考虑，一旦出现上述问题，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赔偿责任。

2、乙方已自行踏勘现场，将各项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完成约定范围内的工作内容的一律不作调整。

3、乙方在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相关操作规范作业，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范要求，应注意人身安全，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

4、本项目工期须按要求，如发生延期，每延期一天罚款500元，在合同款中扣除。

5、乙方应按照现行相关规范要求施工；应遵守甲方有关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乙方的施工应以不影响甲方正常安全生产为原则,服从甲方生产调度；应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的文明生产工作，工作现场的安全管理、教育和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如项目实施不合格，乙方应当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对甲方由于采用乙方的服务,或乙方人员的失误而对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造成第三者的财产损失负责。

**七、双方义务**

1、甲方主要义务

①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相关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②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

③对项目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与验收。

2、乙方主要义务

①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并通过验收。在规定的保证期内,如果因乙方完成的工作出现缺陷,乙方应自费修理。

②严格按照现行相关规范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保证提交给甲方的资料完整、清晰，施工质量符合有关规定。服从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安全和进度控制。

③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财政、水利、审计单位和甲方对该项工程实际成本的延伸审计或资金使用情况检查。

④执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

**八、争议解决**

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则委托仲裁。裁决对双方当事人具有同等约束力。

**九、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的主要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